公司代码:688338　　公司简称:赛科希德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如下:拟以2021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412,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96%。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该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赛科希德	688338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嘉雄	孙政芳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学园路7号院1号楼8层	北京市昌平区科学园路7号院1号楼8层
电话	010-53856668-808	010-53856668-808
电子信箱	investor@saicoodet.com.cn	investor@saicoodet.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秉承“成功源自专一,服务创造价值”的核心价值观,一直致力于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领域的检测仪器、试剂及耗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医疗机构提供凝血、血液流变、血沉压积、血小板聚集等自动化检测仪器及配套的试剂和耗材,主要应用于血栓性及出血性疾病的预防、筛查、诊断和监测。

公司专注于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领域,构建了覆盖仪器、试剂及耗材的核心技术集群,拥有血液流变特性测量技术平台、出凝血诊断测试技术平台、生物原材料技术平台、凝血诊断试剂核心工艺、溯源方法5大核心技术类别,形成了集仪器、试剂及耗材于一体的产品体系。公司产品覆盖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领域的主要检测项目,能够满足不同层级终端医疗机构需求,是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领域领先的国内生产商。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自主研发生产、以产定购、以销定产、以经销为主”的经营模式,符合医疗器械行业惯例、公司自身发展阶段及客户分布情况。

A. 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公司研发中心负责编制生产各产品所需采购原材料的物料清单和质量要求,并对采购原材料进行分类;物资部依据物料技术指标选择符合要求的合格供应商。公司经过严格评审和长期质量验证,与合格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

B. 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销售部负责制定年度销售计划,生产中心根据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并根据市场情况、库存情况和销售量情况随时调整季度、月度生产计划,最后由生产中心组织生产,整个过程中实施了严格的质量把控,以确保最终产品的质量。

C. 研发模式

公司建立了覆盖仪器、试剂、耗材产品线的研发团队,坚持自主研发为主。研发中心作为承担公司科技创新及技术管理的部门,主要负责编制设计计划、技术研究、新产品开发和产品重大改进的设计、收集国内外同行业先进技术进行理论实践研究、编制设计文件及关键工艺等工作。

D.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仍以境内销售为主。由于公司产品的终端用户主要为分布在全国各地的医疗机构,所以公司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既能提升销售服务能力、扩大对终端客户覆盖范围,又能避免直销模式下终端医疗机构的账期较长对公司造成的资金占用。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营产品为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领域的检测仪器、试剂及耗材,属于体外诊断行业下属的血栓与止血诊断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10月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C)中的医药制造业(分类代码:C27),根据行业细分,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中的“体外诊断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行业中的“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子行业(分类代码C3581)。

(1) 行业发展阶段

体外诊断市场与各地区的人口总数、医疗保障水平、医疗技术及服务水平等因素密切相关。慢性病、传染病发病人数的不断增长以及体外诊断检测技术的不断发展成为驱动体外诊断市场不断发展的主要因素。

中国市场的巨大需求奠定了我国体外诊断行业的发展空间,2014-2018五年复合增长率为18.6%,高于同时期全球平均增长水平。2021年随着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开展,中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已经超过1000亿人民币。从细分领域来看,中国体外诊断市场由生化诊断、免疫诊断、分子诊断、血栓与止血诊断等细分领域构成。与欧美等发达国家相比,我国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市场发展时间较短,普及率较低,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期,2015-2019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24.8%,2019年市场规模约64.7亿元。2020年后新冠疫情对行业增长存在一定程度影响,但未来中国血栓与止血市场需求增长的总体趋势没有改变。

(2) 行业基本特点

随着我国科技水品的不断提高、医疗市场规模的逐渐扩大和居民健康意识的逐渐增强,体外诊断行业表现出技术含量高、市场规模大、增速快和发展潜力大等特点。

A. 体外诊断行业技术含量高

体外诊断研发包括体外诊断试剂研发和体外诊断仪器研发,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涉及检验医学、临床医学、免疫学、分子生物学、生物化学等学科,体外诊断仪器的研发涉及光机电、自动化、软件工程等学科,体外诊断试剂与体外诊断仪器要进行匹配和协调,对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能力要求高、难度大,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

B. 体外诊断行业市场规模大、增速快和发展潜力大

体外诊断是诊疗的前提,是现代检验医学的重要载体,提供了大部分临床诊断的决策信息,日益成为人类疾病预防、诊断和治疗的重要组成部分。体外诊断行业是医疗器械行业中体量大、增速较快的子行业。

C. 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市场需求随着学术认知的深入而持续增长

在我国由于临床认知不足,在血栓与止血诊断技术应用上与欧美发达国家有较大差距,医疗机构对于血栓与止血检测项目的理解和应用还有持续发展的潜力。目前在中国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呈现出从血栓性疾病、出血性疾病的筛查,向疾病预防、疾病诊断和药物监测发展的趋势,三级医院开展的血栓与止血检测项目种类不断增加。同时随着分级诊疗制度的实施,到二级医院及以下医疗机构就诊的血栓性疾病、出血性疾病的患者数量迅速增加,这一层级医院对血栓与止血学科认知不足的情况更为突出。因此随着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学术教育的普及以及临床医生对学术认知的不断深入,各级医疗机构对出凝血主流及特殊检测项目的应用需求将持续增长。

D. 医保支付改革下的DRG和DIP将全面推行,推动高性价比国产医疗器械进口替代进程

2017年6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提出了医保支付制度改革的主要目标:2017年起全面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这一改革的直接目的就是规范医疗服务行为、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

2018年3月,国家机构改革后,决定成立国家医疗保障局(以下简称“医保局”)。医保局成立后,医保支付制度改革步伐显著加速。

2020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正式发布《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未来10年我国医疗改革重点。《意见》中提到,要持续推进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6月医保局发布《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医疗保障疾病诊断相关分组(CHS-DRG)细分组方案(1.0版)的通知》。

2020年10月,医保局颁发文件《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标志着基于大数据的病种分值付费(DIP)方法开启了迈向全国的步伐。

2021年11月,国家医疗保障局发布了《关于印发DRG/DIP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要求加快建立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机制,加快推进DRG/DIP支付方式改革全覆盖。

DRG/DIP将成为缓解医保资金压力、促使供应商降低产品价格的有效方式。同时医院将更加重视临床的诊疗效率和成本控制,推动检验科更加重视设备、试剂、耗材的采购成本,将推动高性价比国产医疗器械产品进口替代进程。

(3) 主要技术门槛

体外诊断行业是一个集光机电、软硬件、生物学、临床医学等多学科交叉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对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能力要求高、难度大,研发周期较长且投入也相对较大,同时在法律及安全方面的要求较为严苛。因此,在新产品研发的过程中,可能面临因研发技术路线出现偏差、研发进程缓慢、研发投入成本过高等情形。新进入者一般无法在短期内获得技术,这成为其进入行业的主要门槛。另外,就具体产品而言,技术门槛还包括产品专利门槛。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形成了覆盖仪器、试剂及耗材的核心技术集群,具备突出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公司拥有15项核心技术,主要涉及血液流变特性测量技术平台、出凝血诊断测试技术平台、生物原材料技术平台、凝血诊断试剂核心工艺、溯源方法五个方面。公司核心技术权属清晰并发展成熟,目前公司拥有专利29项,其中8项为发明专利。公司在血液流变特性测量技术平台上开展的“非牛顿流体流变学特性测试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获得了2009年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和2009年北京市科技进步二等奖。公司的核心技术产品获得了科学技术部、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国医学装备协会等颁发的多项重要荣誉。

公司研制了非牛顿流体粘度标准物质并被认定为国家二级标准物质,同时制定了相应测量程序,为血流变测试仪提供了统一量值的标准平台,使得血流变检测项目可以向国家标准溯源,为构建血流变检测项目的溯源体系作出了贡献。公司还通过向国家卫健委及下属省市级临床检验中心提供血流变质控品,推进了血流变行业室内、室间质评的发展。

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的制订及修订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作为起草单位参与制订的《抗凝血酶III测定试剂盒(YY1741-2021)》,已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于2021年3月9日发布;公司牵头制订的《纤维蛋白/纤维蛋白原降解产物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YY/T1790-2021)》,已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于2021年9月6日发布;公司作为起草单位参加了《D-二聚体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YY/T1240-2014》行业标准的修订,并参与修改了《凝血分析仪(YY/T0659-2017)》部分条款。

公司生产凝血测试仪、血流变测试仪、血沉压积测试仪、血小板聚集测试仪、诊断试剂、质控品和耗材等产品,产品线覆盖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的主要应用领域,可应用于脑卒中、冠心病、静脉血栓栓塞症等血栓性疾病和出血性疾病的预防、筛查、诊断和监测。目前公司生产或经营的试剂产品已经覆盖国内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行业中的主流检测项目,能够满足终端客户多元化的临床需求。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血栓与止血检测技术的临床应用,呈现出从血栓性疾病、出血性疾病的筛查,向疾病预防、疾病诊断和药物监测发展的趋势。随着新型直接口服抗凝药(DOACs)的发展,大量临床验证表明,单靶点的抗凝治疗也需要靶向监测。因此出凝血检测特殊项目(包括PC/PS/LA/vWF/Anti-Xa/凝血VIII/凝血IX因子等项目)的开展不仅弥补了传统实验室监测的空白,更是将诊断水平向精准治疗、个体化治疗方向持续推进,符合临床技术应用的发展趋势。在临床需求引导下,以上出凝血检测特殊项目也将遵循从三级医院逐渐向二级医院及以下医疗机构发展的规律,最终在国内市场上得到应用和普及,带来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新一轮的发展。

随着临床对检测结果准确性和实验室质量控制要求的提升,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仪器和试剂的技术发展也经历了从开放式系统走向仪器和试剂一体化封闭式系统的发展历程。目前国际领先的三大凝血测试系统生产厂家(思塔高、美国国家仪器实验室、希森美康)均是向封闭系统方向发展。公司的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产品发展也遵从行业发展趋势,向能覆盖多方法学的封闭式系统,向更加快速、更加准确、更加智能化的方向发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1,483,743,725.61	1,401,464,960.27	5.87	426,691,68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20,861,654.46	1,356,152,023.97	4.77	374,483,962.58
营业收入	239,915,362.66	222,398,393.41	7.88	229,568,16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368,830.48	69,188,424.17	40.73	71,040,07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2,493,210.34	72,151,623.47	28.19	70,891,55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23,198.26	72,266,743.41	48.65	60,943,291.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4	8.71	减少1.67个百分点	23.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9	0.99	20.20	1.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9	0.99	20.20	1.1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34	6.61	减少0.33个百分点	6.0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0,843,046.14	59,847,486.27	53,462,283.47	75,762,53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61,138.70	22,273,127.16	25,315,625.17	30,328,93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344,242.74	20,929,681.60	21,889,090.45	30,330,19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3,318.56	30,376,137.25	21,220,982.42	49,372,760.0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30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吴仕明	0	28,298,431	34.66	28,298,4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海英	0	4,864,865	5.96	4,864,86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倪连庆	0	3,648,649	4.47	3,648,6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嘉雄	0	2,432,432	2.98	2,432,4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君度尚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2,737	2,289,263	2.80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赛诺恒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0	2,268,000	2.78	2,268,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吴桐	0	2,091,892	2.56	2,091,89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娄巧霞	0	1,469,469	1.79	1,469,46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申子瑜	0	972,973	1.19	972,97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古小峰	0	972,973	1.19	972,97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吴桐系赛科希德董事长吴仕明之女士。2、北京赛诺恒为赛科希德员工持股平台,实控人为吴仕明。3、公司未知前述股权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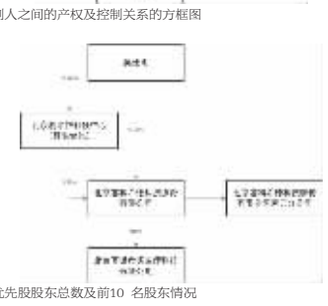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止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148,374.3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42,086.17万元。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991.54万元,同比增长7.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736.88万元,同比增长40.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249.32万元,同比增长28.19%。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38　　证券简称:赛科希德　　公告编号:2022-015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8日以电话、邮件、书面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仕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内容: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并提交了《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内容:2021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以勤勉尽责的态度,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作用,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持续推动公司治理体系的完善。同时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会议议案、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根据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发表相关书面意见,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内容: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利用专业知识,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履行好职权范围内的责任。在监督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督促公司完善内控制度等方面继续发挥专业作用,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内容:2021年度,公司管理团队在董事会领导下,本着对公司和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勤勉尽责、贯彻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带领经营团队,较好的完成2021年度各项工作并提交了《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内容: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9,915,362.66元,同比增长7.8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7,368,830.48元,同比增长40.7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2,493,210.34元,同比增长28.19%。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483,743,725.61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5.87%;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420,861,654.45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4.77%。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内容: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总结2021年经营情况和分析2022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2022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审慎预测2022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内容:公司拟以2021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412,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96%。上述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的数额暂按目前公司总股本股81,648,000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2021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为准。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内容: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2021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内容: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均发表了相关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内容: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2年度的实际业务情况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公司2022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内容:根据2021年11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实施问答中的相关规定,将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从“销售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并追溯调整2020年财务报表相关科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内容: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内容: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2021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认,并对2022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并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表决内容:公司全资子公司赛诺希德拟使用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作为质押担保,与建设银行签署《反担保(保证金质押)合同》并设立保证金专户。建设银行同意为赛诺希德出具保函,保证责任最高限额为2,000万元,保函期限至2023年4月30日,保函受益人为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并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大兴分公司的议案》

表决内容:根据公司发展及战略规划需要,拟在北京市大兴区设立分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公司大兴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内容: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内容:经审核,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内容: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2年5月18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38　　证券简称:赛科希德　　公告编号:2022-018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科希德”或“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59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赛科希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41.2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0.3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2,774.4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92,426.96万元。

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7月29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100Z0058号《验资报告》。

(二)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2021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金额(2021年度)
2021年1月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16.89
加:利息收入	45.07
加:现金管理展回	1,700.00
减:支付募集资金发行费	319.20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754.36
减:手续费	0.13
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88.2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经公司2019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于2020年7月29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建设银行中关村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50188370000002462、11050188370000002463)。详情参见公司于2020年8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公司与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北京赛诺希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建设银行中关村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50188370000002503)。详情参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下转B135版)

证券代码:688338　　证券简称:赛科希德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9,375,230.28		-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45,252.74		-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170,237.44		-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